区域导航: 苏中·苏南·苏北

首 页

协会专栏

【快讯】市烟草公司溧阳分公司2018年度车辆租赁采购项目中标(成交)公告溧阳2018年度职工教育培

工作动态 政策法规

评论研究

行业资讯

学习园地

项目信息 资料下载

七天预报 (4) 2018年05月09日 违规公示 会员信息

会员中心 招标师专栏

搜索

## 旦锧臹客兺髞逥兲践扯开巫稑刣歫勞寥评讧顿直

字体: [大中小]

发布日期: 2018年04月20日

来源: 办公室

## 无锡至宜兴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初步勘察设计项目 XYKJ-CBSJ 标段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无锡至宜兴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初步勘察设计项目(项目名称)已由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公司年度计划(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建设资金来自招标人自筹 (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无锡至宜兴高速公路于 2003 年 9 月 3 0 日通车,锡宜高速公路是苏锡常都市圈重要的干线公路,也是江苏省高速公路网布局规划中的"横八"太仓至高淳高速通道的重要组成部分。

近年来,随着"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立体交通走廊的建设呼吁,及打造世界级长三角洲城市群的战略启动,锡宜高速作为苏锡常都市圈的重要骨干公路,支撑都市圈对接上海并增强自身辐射范围的历史使命也愈发重要。并且,随着五峰山过江通道、常宜高速公路一期工程即将建成通车,江苏省南北大通道将要贯通,同时苏锡常高速公路的施工计划也在稳步推进,届时区域路网格局将有较大调整。锡宜高速公路目前双向四车道的技术标准不能与周边路网相匹配。为增强苏锡常都市圈对接上海及对外辐射能力,将长三角洲城市群打造成世界级城市群,需保证提供高效安全顺畅的高品质大容量交通运输条件。另外随着交通量逐年增加,高速公路服务水平逐年降低,急需对本项目进行扩建。

无锡至宜兴高速公路起于无锡北枢纽(不含无锡北枢纽),经无锡市惠山区、常州市武进区、宜兴市,终于西坞枢纽。全长约 63.72km,全线 现状为双向四车道,路基宽度 26.0m,设计车速 100km/h。全线现有互通 7 处,其中枢纽2 处,另有服务区 1 处。

根据无锡至宜兴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工可研究结论,本项目拟沿旧路扩建,总体采用以双侧拼宽为主的扩建方案,扩建为八车道高速公路,扩建 里程约63.72km, 路基宽度 42m, 设计速度提升为 120km/h。

- 2.2 合同段划分: 本次项目招标设置 1个合同段, 即 XYKJ-CBSJ 合同段。
- 2.3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无锡至宜兴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初步勘察设计及专项工作和专题研究工作等,具体内容如下:

- 1) 初步勘察设计:全线所有工程的初勘、初测、初设,项目施工图勘察设计阶段招标配合等工作,其中初测、初勘成果可以作为施工图勘察设计基础资料之一。
  - 2) 专项工作

专项工作包括: 防洪评价: 形成洪评报告, 通过水利主管部门评审并取得批复文件。

3) 专题研究工作

专题研究工作包括:①涉铁桥梁(路基)工点扩建初步设计阶段专项设计:提交涉铁初步勘察设计阶段专项设计;②水文计算分析:对沿线河流水文数据分析计算,形成水文分析报告,通过专项验收。③路基路面检测及评价:研究工作至少应满足初步设计深度要求和报批需要;④桥涵、通道检测及评价:在管养部门定检资料基础上,有针对性地开展检测,评定桥梁技术状态,形成检测报告,且研究工作至少应满足初步设计深度要求和报批需要。

各专题、专项研究基本深度详见招标又件"第五草 项目技术要求"。

- 4) 除上述专题、专项研究外,与设计相关及为项目报批需要的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建设项目选址规划意见书、管线探测、交通组织研究、项目安全性评价报告、文物保护方案报告、节能评估报告、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等其它专项专题研究【不包含环境影响评价、社会稳定性评估、用地预审(含用地预审代理、地质灾害评估、压覆矿产查询、节地评估、实地踏勘报告、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方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方案编制)】,其研究费用应包含在初测、初勘及初步设计费中,不再另行支付。
  - 2.4 设计周期计划要求:

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内提交专项专题报告,通过审查后 1 个月内完成并提交最终稿; 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内,通过初测、初勘外业验收并提交 初测、初勘报告;初测、初勘外业验收后 3 个月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业主可以根据项目总体实施进度对设计周期进行调整。

承包人须根据实际情况,安排充足的、经验丰富的设计人员,投入设计工作。如非发包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除按规定处以罚金外,承包人还有权将部分工作收回,还将严格按"江苏交通从业企业及从业人员信用信息系统"相关规定对承包人进行信用评价及履约考核。 (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勘察设计服务期限、招标范围、标段划分等)。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 (1) 投标人为中国大陆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公路行业(公路、特大桥梁、交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同时要求投标人具有工程勘察甲级资质。投标人如不具备编制相关专项、专题研究报告相应资质的,合同执行期间可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承担。
- 注:① 投标人可独立参加投标,也可以以联合体的形式参加投标,但联合体成员数量最多允许为 2 家,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公路行业(公路、特大桥梁、交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的单位,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投标。②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附联合体协议书扫描件,原件于开标现场递交。
- (2)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应具备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近五年(2013年1月1日至今,下同)至少担任过1条高速公路工程勘察设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如为联合体投标,项目负责人必须是联合体主体单位人员。
- (3)分项负责人至少应包括工程地质勘察、路基路面、桥涵、路线及交叉、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房建、造价分项负责人,应具备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近五年应分别担任过高速公路勘察设计项目的分项负责人。如为联合体投标,除工程地质勘察分项负责人外,其余分项负责人必须是联合体主体单位人员。
- (4)企业在最近一次(指投标截止日当天)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等级评价为 A 级(含暂定 A)级及以上(未建立信用档案的投标人应先建立信用档案并获得暂定 A 级信用等级)。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成员中信用等级最低的成员的信用等级作为联合体的信用等级。
- (5)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双方)自 2015年 1月 1日以来未介入与廉政或工程设计质量有关的诉讼案件;未因廉政或设计质量等问题,受到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情况。

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业绩: 2013 年 1月 1日至今至少完成过单条长度 30km 以上和累计长度 100km 以上高速公路主体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和资质完全一致。

- 3.2 本次招标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成员数量最多允许为 2 家,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公路行业(公路、特大桥梁、交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的单位,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投标。②联合体投标的必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附联合体协议书扫描件,原件于开标现场递交。
  - 3.3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 (具体数量) 个标段投标。
-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江苏交通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 http://218.2.208.148:9092/OP/Login.aspx)进行网员注册,并领取 CA 数字证书。

5.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 2018年 4月 12日至 2018年 4月 18日,每日 8时30分至 17时 00分(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明确所投标段,通过网上银行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下载招标文件、图纸和参考资料。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网上支付、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

5.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800 元,售后不退。

5. 4投标人应在江苏交通招投标信息管理系统中建立信用档案。如信息系统中主要信息需要更新,或主要信息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未建立信用档案的投标申请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前更新信息系统中的资料或建立信用档案。如果信息系统中的主要信息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则 其投标文件作无效的投标文件处理。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投标文件应为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 1 8年 5月2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江苏交通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http://218.2.208.148:9092/OP/Login.aspx、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

平台、江苏省交通运输厅网站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中山东路291号

联系人: 孙信

电话: 025-84658653

传真: 025-84658787

招标代理: 江苏开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浦江路浦江大厦11层A1106

联系人: 崔永振、左思杰

电话: 025-86618683

传真: 025-86618673

## 

主管单位: 江苏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主办单位: 江苏省招标投标协会 运行维护: 江苏百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ICP备14033582号 未经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任何媒体上擅自转载和引用本网站中"招标公告"与"中标公示"中的内容